

论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的精神特质

张新洲¹

(浙江省红色文化研究与传承协同创新中心嘉兴学院基地, 浙江 嘉兴 314001)

【摘要】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以俞秀松、沈泽民、王一飞、张秋人、卓兰芳等为代表的浙籍青年英烈为中国革命的胜利做出了巨大贡献。由于拥有大致相同的生活环境、文化背景和革命经历, 浙籍青年英烈在革命斗争中展现出了追逐理想、坚定信念, 勇担使命、不负人民, 不怕牺牲、英勇不屈, 对党忠诚、一心为公的精神特质。

【关键词】 浙籍 青年英烈 精神特质

【中图分类号】:D261. 4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3079(2022)02—0049—05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牺牲的浙江籍革命烈士达七千余人,^{[1]39} 这其中包括王一飞、沈泽民、王嘉谟、张秋人、卓兰芳、徐英等多位党的中央委员和省委书记。他们牺牲时都很年轻, 大多数在 15 至 35 岁之间。浙籍青年英烈群体受求真务实、经世致用的浙江文化影响, 又拥有大致相同的生活环境、文化背景和革命经历, 他们在革命斗争中展现出许多共同的精神特质。浙籍青年英烈群体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一支重要力量, 他们为中国革命的胜利作出了重大牺牲, 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了重要贡献。通过对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精神特质的深入研究, 不仅可以更好地认识他们成长和活动的基本规律, 还能为推进新时代党的伟大事业提供宝贵的精神动力。

一、“追逐理想、坚定信念”的求真精神

浙江文化倡导求真, 受这种传统文化的影响, 浙籍青年英烈们在不屈不挠的探索中找到马克思主义这个“宇宙的真理”。他们从激进的民主主义者逐步成长为共产主义者, 并在这一过程中树立了坚定的对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革命必胜的信念。追逐理想、坚定信念是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的一个重要精神特质。

“实现全人类崇高的理想”。浙籍革命青年在艰苦卓绝的环境下进行革命斗争, 从未动摇对理想和信念的追求, 始终怀着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仰。1925 年 10 月, 国民革命军第二次东征讨伐军阀陈炯明, 时任中共广东区委军事部秘书的麻植在东征军总指挥部给父亲写信, 誓言“为救国救民而牺牲, 立定志向, 勇往直前”。^{[2]2} 1929 年 12 月, 中共浙江省委书记徐英在领导恢复宁波党组织工作之际被捕, 他在狱中宁死不屈, 行刑前仍不忘激励难友完成他的未竟事业: “努力奋斗, 实现全人类崇高的理想!”^{[3]97} 被新四军授予“全军十大模范女战士”称号的张新华积极投身革命宣传工作, 她的哥哥屡次劝其另谋出路, 但张新华始终不为所动。在给大弟的信中, 她表示: “我已确定我所要走的方向, 我要永远往这个方向奔跑, 直到我喘完最后一口气!”^{[2]157} 1941 年 3 月, 张新华被捕遇害, 她以 25 岁的青春年华实现了“为革命喘完最后一口气”的誓言。1941 年春, 中共长江工委委员孙晓梅在给母亲的回信中就人生目标、理想前途等问题阐述了自己的见解, 明确表明自己的人生目标和理想, 绝不会让自己盲目地陷入黑暗的深渊里去, “我为了要实现自己的理想, 我只有牺牲自己的幸福。我相信, 只要在全人类得到解放之后, 我也一定会被解放的。我已立誓, 我要为我的理想斗争到底”。^{[2]213} 1943 年 4 月, 孙晓梅被日本宪兵队逮捕, 入狱后经历了近两个月的严刑拷打, 却始终不改自己的政治信仰, 以生命践行了“为理想斗争到底”。这些大义凛然的誓言, 生动表达了浙籍

作者简介: 张新洲(1985-), 男, 湖南岳阳人, 嘉兴学院红船精神研究中心讲师, 法学博士, 研究方向为中共创建史。

基金项目: 浙江省红色文化研究与传承协同创新中心嘉兴学院基地招标课题(JHW201902)

青年英烈群体对革命理想的不懈追求。

“汝静心以待，必有光明之日”。浙江地处国民党统治的中心地区，在浙江开展革命斗争，环境尤为险恶和艰苦，但浙籍革命青年没有退缩，他们对共产主义理想坚信不疑，对中国革命的未来充满了胜利的信心。俞秀松是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他从小就渴望建立一个平等、富强的理想社会，并始终坚信“这一天一定会到来”。^{[4]56}张佐臣是上海工人运动领导者之一，“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他不顾个人安危在上海协助赵世炎开展总工会工作。1927年6月，由于叛徒出卖，张佐臣不幸被捕。在敌人的魔窟中，张佐臣面对严刑拷打仍不屈服，坚信“革命是会胜利的”^{[5]345}，叮嘱难友们一定要坚持下去。1928年1月，中共平阳县委书记吴信直领导发动了平阳暴动，后因叛徒出卖被捕。面对敌人的枪口，吴信直针锋相对地回答：“共产党人是杀不绝的，革命一定会胜利！”^[6]1930年8月，中共武义县委书记邵李清在上海被捕，他在临刑前给妻子的遗书中写道，“半生夫妇，今虽中断，革命事业，决不灰心。人虽死，精神不死，‘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嘱咐妻子“汝静心以待，必有光明之日”。^{[2]76}字里行间，铁骨铮铮，正气浩然，充满着革命必胜的信心。这些言论激昂慷慨，充分表现了浙籍青年英烈群体对中国革命必然胜利的坚定信念。

二、“勇担使命、不负人民”的担当精神

浙江传统文化提倡务实，受此文化熏陶，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的浙籍青年英烈积极投入到改造旧中国的斗争中，他们忧国忧民，坚强地扛起拯救中国的重担，努力探索救国救民之路。勇担使命、不负人民是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的另一个重要精神特质。

“生活于此时代，便负有此时代的使命”。生活在水深火热的年代，浙籍青年英烈们懂得时代赋予的责任和使命就是要改造社会，推动历史车轮前进，绝不能无所作为，虚度年华，庸碌一生。1928年初，由于叛徒出卖，共青团浙江省委书记的徐玮被传讯。面对反动派的严刑拷打，徐玮心平如镜，他在给好友的遗书中写道：“生活于此时代，便负有此时代的使命，人生的价值即以其人对于时代所做的工作为尺度。”他还以“人生莫不有死”劝慰双亲，并强调自己并不痛苦，因为“枪毙死得最痛快”且“死得有意义”。^{[2]41-42}在生与死的考验面前，徐玮用生命践行了一个优秀共产党员的使命担当。麻植19岁参加革命，22岁英勇牺牲。麻植在给父亲的信中明确说：“统一中国，把一切不好的人，都清除干净，把人民从水深火热之中解救出来，解除一切痛苦，此种重大责任，是青年应负起的。”^{[2]1-2}平阳县抗日联合政府文教科科长林心平在温州师范读书时，就打定主意“为国出力”，她认为阶级差别必须铲除，穷人必须扶助，并告诫自己“这是未来的唯一责任”。^{[2]177}她义无反顾地投身敌后斗争战线。另外，著名的马克思主义教育理论家杨贤江勉励青年们肩负起改造社会的责任，“中国的事，无论国家政治或社会习俗，无论读书或择业，都要靠我们青年去用力改造才有希望”。^{[2]100-101}《京报》创办者邵飘萍也将亲手书写的“铁肩辣手”四字悬挂于《京报》编辑部，勉励自己和同仁肩负起社会责任。浙籍青年英烈们的豪言壮语，充分表达了他们无畏的担当精神。

“做对得起民众的工作”。浙籍青年英烈们认为，参加革命不是为了图享受，不是为了升官发财，而是为了解救受苦受难的劳苦大众。俞秀松明确提出，为人民谋幸福，必须要用暴力“破坏束缚的竞争的掠夺的势力，建设自由互助劳动的社会，以谋人类生活的幸福和进步”^[7]。他在目睹各处工人被军阀无理地压迫后“决志从军”，决志“要救中国最大多数的劳苦群众”^{[2]142}。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俞秀松还在为“谋人类生活的幸福和进步”战斗。大革命失败后，共青团杭州中心市委书记李临光没有听从母亲的建议去南洋经商，而是选择为党和人民的事业继续奋斗，他以“人类解放不成，何以家为”安慰母亲，并誓言“做人民儿子，不当金钱奴隶”^{[2]74}。一封家书，折射出的是李临光一心为民的决心。1938年1月，新四军浙东游击纵队大队长朱学勉赴延安参加革命时，致信其哥，信中写道，做人的意义并不是在金钱上，自己也没有做官发财的念头，并明确表示这一念头“在弟的心灵上，这一生是不会存在的”^{[2]244}。朱学勉是这样说，也是这样做的。1941年9月，抗日少年英雄翁世俊奉命潜入伪军据点了解情况，此事被其父发现，强行将他留在家中，他以自己已投入“有意义的生活”宽慰父亲，强调自己懂得许多道理，“做了对得起民众的工作”。^{[2]164}两天后，翁世俊趁父亲不在时迅速写下告别信，重新返回了战斗岗位，牺牲时年仅14岁。这些言论掷地有声，充分体现了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的人民情怀和为民本质。

三、“不怕牺牲、英勇不屈”的奋斗精神

浙籍青年英烈们生活在“山海并利”的环境里，受到多种文化因素的熏陶，因此，有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血性胆气，又有敢于开拓、英勇不屈的非凡魄力。战场、监狱、刑场是浙籍青年英烈们的斗争场所，也是他们英勇献身的地方。不怕牺牲、英勇不屈是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的又一重要精神特质。

“为共产主义而死是光荣的”。革命难免会有流血牺牲，浙籍青年英烈们视死如归，充满了大无畏的英雄气概。上海社会主义青年团创始人之一叶天底被捕后，面对多次审讯，义正词严地说：“我既然被抓就不免一死，天为棺材盖，地为棺材底，为共产主义而死是光荣的。”^[8]李成虎领导创建了中国第一个新型农会组织——萧山衙前农民协会，并带动萧山、绍兴、上虞等地农民运动兴起。面对反动政府的封查，他抱定“大不了，头落地”^[9]的决心，坚决不肯躲避，后遭反动派逮捕，英勇不屈，被凌虐致死。汪寿华是上海工人三次武装起义的主要领导人，1927年4月11日，上海滩黑帮大佬杜月笙邀汪寿华晚上到杜公馆赴宴。为了摸清敌人底细，揭露敌人的阴谋，汪寿华在明知是鸿门宴的情况下，仍单刀赴会，并坚定地表示：“为了党和工人阶级的事业，我宁愿牺牲一切。”^{[5]332}汪寿华被诱杀时，年仅26岁，是“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中牺牲的第一位共产党人。卓恺泽是奉化第一个中共党员，曾任浙江、湖北两地的团省委书记。1928年4月，因叛徒出卖，卓恺泽被捕入狱，他在临刑前给父母留下的绝笔书信中说：“人终不免一死，死是最寻常的事，死于枪弹之下，更比其死于床褥之间的痛快而有意义。”^{[10]162-163}1927年4月14日，杭州著名的学生运动领袖宣中华在上海龙华车站被捕。面对敌人的酷刑逼供和枪杀威胁，他正气凛然地回答：“你们杀了我，无非只不过一个宣中华，但千千万万个革命者会来杀你们的！”“中华今为革命而死，虽死无憾！”^[11]在如火如荼的革命斗争中，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用实际行动体现了勇于献身革命的高尚情操。

“任何麻醉欺骗与利诱，均不能丝毫动摇我们的斗志与决心”。浙籍青年英烈们在生与死的考验面前威武不屈、前仆后继，展现出了不屈不挠的革命斗志和坚韧不拔的革命精神。1940年6月5日，中共扬中县委组织部长张日化在开展工作时不幸被捕，敌人对他威逼利诱，许以高官厚禄，但均被他严词拒绝。他还叮嘱前来探监的朋友不要徒劳营救，决心“与敌人斗争到底”^{[2]155}。中央军委秘书长、中共湖南省委书记王一飞在给妻子的信中说，“我们的生活是奋斗的”^{[2]21}，勉励妻子积极进取。中共浙江省委书记刘英也勉励妻子，“抛开一切动摇，准备一切牺牲，集中一切力量”，只要站稳自己的立场，把握住事件的真理，则“任何麻醉欺骗与利诱，均不能丝毫动摇我们的斗志与决心”。^{[2]182-183}1942年2月，因为叛徒出卖，刘英被捕，他在狱中受尽酷刑，但始终坚贞不屈，表现出了共产党人英勇不屈的崇高品质。中共天津市委宣传部部长潘漠华曾先后五次被捕，经受过国民党反动派的各种酷刑摧残，依然表现出昂扬的斗志，牺牲时年仅32岁。中共奉化县委书记董子兴也曾两次入狱，但他依旧以顽强的毅力和坚强的态度同敌人作斗争，直到被敌人折磨至死。1927年11月，浙江甲种农业学校共青团支部书记邹子侃被捕，在狱中他仍然坚持斗争、坚贞不屈，并领导成立了“浙江陆军监狱中共狱中特别支部”。他在遗书中写道：“狱中虽苦，尚幸灵魂洁白无瑕，大丈夫头可断，志不可屈也”^{[10]131}，宁死也不以虚伪、卑污、背叛、罪恶换取自由。这些浙籍青年英烈们英勇不屈的铿锵誓言，表现了他们坚韧不拔的革命意志和英勇不屈的斗争精神。

四、“对党忠诚、一心为公”的奉献精神

浙江文化倡导经世致用，它既是一种学风，也是一种爱党爱国爱民的价值观。及至近代，浙籍青年英烈将浙江文化的这一内核发挥得淋漓尽致，他们历经磨难壮志不改，生死考验坚如磐石，在性命攸关的危急时刻，不惜用生命和热血去践行自己对党和革命事业的无限忠诚。对党忠诚、一心为公是浙籍青年英烈群体在革命斗争中锻造出的又一崇高精神特质。

“当克尽这一切的艰苦，始终地忠实党”。在波澜壮阔的革命斗争中，浙籍青年英烈群体用鲜血铸起了对党忠诚的丰碑。王家谟是中共浙江省委第二任书记，被称为“非常忠实的无产阶级战士”，^[12]1928年11月不幸被捕。在狱中，敌人要王家谟交代中共团组织有关情况，但用尽各种酷刑，都没能从他口中得到半点收获。1929年11月，中共浙江省委常委兼杭州县委书记曹素民被捕，面对敌人的审问，他始终只有一句话：“要杀就杀，要情况，你别做梦！”^[13]卓兰芳是中共浙江省委第六任书记，1930年9月8日在杭州不幸被捕，敌人要他说出省委和各地的共产党负责人，卓兰芳忍着伤痛对敌人说：“我是共产党员，外面有千千万万共产党员，你们要想在我的口中得到些什么，办不到。”^[14]身陷囹圄的中共鄞县县办事处民运组长朱敏，始终以“光荣的共产党员和革命部队中的工作同志”要求自己，他坚定地表示：“要绝对保持党和部队的高贵的精神和品格，绝不会有丝毫的违

法和变更，要在牢中用我们的行动和歌声，把高贵的精神和品格尽量地传露出去。”^{[2]291}1942年7月18日，中共临海县委书记杨炎宾被捕，他在狱中勉励战友“当克尽这一切的艰苦，始终地忠实党”，并号召战友们“尽着自己的一切为党而工作”。^{[2]209}浙籍青年英烈群体以热血履行了对党组织的铮铮誓言，以革命到底的人生书写了对党的无悔忠诚。

“国家事大，家庭事小”。在革命斗争中，浙籍青年英烈群体舍小家为大家，始终把革命工作放在第一位，用实际行动践行着一心为公的宗旨。被毛泽东称为“红色法律专家”的梁柏台一心为公，当得知父亲病逝的消息后，忍痛坚持工作，没有回家奔丧，反而在给母亲的信中以“国家事大，家庭事小”^{[2]129}的道理劝慰母亲。“为公忘私，为国忘家”，他将自己的一生奉献给了中国革命和共产主义事业。上海“八·一三”事变后，中国职业妇女俱乐部主席茅丽瑛毅然放弃海关的优越待遇，离职参加“救亡长征团”，奔赴广州、香港等地投入抗日救亡运动。茅丽瑛在离沪赴广州时的讲话中明确指出：“我爱我母亲，但我更爱我祖国，我要为祖国尽最大的力。”^{[2]153}1939年12月，茅丽瑛遭日伪特务枪击身亡，年仅29岁。沈泽民在转战中肺病发作，战友们劝他去上海治病，他却坚定地说：“我和苏区人民已经是难分难离了，我不能为了个人的健康，离开苏区人民。”^[15]这是沈泽民生前对自己工作的要求，他用自己的行动兑现了自己的承诺，一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浙籍青年英烈群体舍小义为大义、舍己为公的高尚品格，充分彰显了他们把党和人民的事业放在个人利益之上的高尚情操。

总之，浙籍青年英烈群体在革命斗争中展现出的精神特质，正是我们新时代青年所要学习和汲取的。这些精神特质包括追逐理想、坚定信念，勇担使命、不负人民，不怕牺牲、英勇不屈，对党忠诚、一心为公等。推进新时代党的伟大事业同样需要青年有坚定不移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需要青年有不怕牺牲、英勇不屈的奋斗精神，需要青年一颗红心向党，一片赤诚为民。实现中国梦，青年重任在肩，每个有抱负的青年，都应该有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的事业心，以革命先烈为榜样，继承和发扬光荣的革命传统，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建功立业。“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新时代的青年一定能创造出无愧于革命先辈和时代的更光辉的业绩。

参考文献:

- [1]中共浙江省委党史研究室. 中国共产党浙江历史 1921-1949:第1卷[M]. 北京: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11.
- [2]中共浙江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浙江省档案馆. 浙江革命烈士书信选[G].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 [3]杨福茂. 先驱的足迹[M].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8.
- [4]《俞秀松传》编委会. 俞秀松传[M].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12.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中华著名烈士: 第2卷[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0.
- [6]浙江省民政厅. 英烈千古——浙江革命烈士事迹选辑(二)[Z]. [出版地不详][出版者不详], 1984:140.
- [7]《浙江新潮》发刊词[N]. 浙江新潮, 1919-11-01.
- [8]中共党史人物研究会. 中共党史人物传: 第35卷[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87:103.
- [9]浙江革命烈士纪念馆. 浙江革命烈士史料选编[Z]. [出版地不详][出版者不详], 1994:14.
- [10]中国井冈山干部学院. 红色家书——革命烈士书信选编[M]. 北京: 党建读物出版社, 2018.

[11]中共浙籍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办公室,浙籍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不朽的战士浙籍革命英烈传:第1集[M].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6:31.

[12]中共象山县委党史办公室.半岛英魂:王家谟纪念文集[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288.

[1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华著名烈士:第6卷[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508.

[14]中共党史人物研究会.中共党史人物传:第17卷[M].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84:104.

[15]钟桂松.沈泽民传[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266.